

张家口市崇礼区检察院牵头召开推进会

凝聚共识创新机制 深化行刑双向衔接

本报讯(郭潇 武韬)为解决在办案中暴露出的“行刑衔接”机制存在的问题,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检察院牵头召开行刑双向衔接工作机制推进会,联合多家行政执法单位共同探讨、凝聚共识,为法治崇礼建设按下“协同键”。

刘某未核实信息真实性,在多个微信群发布某雪场的虚假信息,引发大量转发,造成恶劣社会影响。刘某被公安机关以涉嫌传播虚假信息罪刑事拘留,后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。经查,崇礼区检察院认为,刘某的行为虽引发警情,但未达到严重扰乱社会秩序的程度,依法作出

不起诉决定。同时,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,刘某的行为仍具违法性,应接受行政处罚。针对此案,崇礼区检察院向公安机关发出检察意见,建议对刘某予以行政处罚。然而,在案件办理过程中,公安机关内部就“由刑警部门还是属地派出所实施处罚”产生争议,后经多方协调,最终由刑警队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。

此案暴露出“行刑衔接”机制在实践中存在的职责边界不清、执法主体不明等问题。为破解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“断点”“堵点”,推动检察监督从“末端纠正”向“源头治理”延伸,近

日,崇礼区检察院牵头召开行刑双向衔接工作机制推进会,区公安分局、林业和草原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多家行政执法单位参会。

会上,各单位结合执法实践“亮痛点、找对策”,通过典型案例剖析,聚焦“行政违法与刑事犯罪界定模糊”“证据标准不统一”“信息共享不及时”等核心难题凝聚共识,形成三项工作举措:建强“沟通纽带”,设立专人对接机制,针对衔接案件实行“一案一分析”,定期互通执法数据、案件进展及政策动态,打破部门“信息壁垒”;统一“执法标尺”,针对违法行为认定、涉案物

品价值鉴定等争议点,共同制定统一标准,避免“同案不同处”,确保行政处罚与刑事追究无缝衔接;深化“溯源治理”,结合反向衔接案件,联合开展法治宣传,通过发布典型案例、现场释法说理等方式,将监督成效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,从源头减少违法风险。

会后,崇礼区检察院正式印发《崇礼区关于完善加强行政处罚与刑事处罚双向衔接制度的若干意见》,细化行刑双向衔接案件办理的关键节点,以“检察一体履职”为牵引,强化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刚性,推动“治罪”与“治理”有机统一。

涿州公证处办理保全证据公证 协助法院强制执行

本报讯(郭爱)10月30日8时,涿州市公证处公证人员奔赴执行现场,固定被执行标的实际现状证据,协助法院强制执行。

公证机构是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的优质资源,是辅助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事务的重要承接力量。此次执行源于一起借贷纠纷,为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,法院依法对涉案房屋启动拍卖程序,此次执行核心任务是完成房屋腾退。公证人员全程秉持严谨、公正的原则,对房屋内物品清点、现场状况等关键环节进行细致记录,以专业公证服务为法院执行程序筑牢证据基石,确保每一步操作合法、透明,有力助推案件顺利办结。

公证人员对该案执行申请人、开锁人员身份进行核实。因被执行人拒绝

到场,为固定被执行标的实际现状证据,避免强制执行中出现纠纷,公证人员严格依照办证程序对屋内全貌进行详实的记录、拍照。被执行标的在老旧小区,年久失修,环境凌乱,物品繁多而杂乱。公证人员本着依法依规、客观真实的原则,采取了“点对点”“地毯式”的拍摄记录方式,小到书本、字画,大到沙发、橱柜,对每一个房间、每件物品都一一进行拍照、记录,确保保全工作准确无误,不被遗漏。

整个执行过程,公证处公证人员全程参与,实现公证职能与法院执行工作的有机衔接,辅助法院将胜诉当事人的“纸上权利”及时兑现为“真金白银”,在最大程度上保证了人民法院执行过程的客观真实、公开透明,减少涉执纠纷。

重症患者就医途中遇雾受阻 高速交警一路护送

高翔

近日,高速交警石家庄大队快速反应,在浓雾中开辟“生命通道”,将一名身患重病要到石家庄就医的患者送到医院。

患者为衡水市桃城区居民,因病情紧急,家属一大早就驾车赶往石家庄市的医院。不料,车辆行驶到辛集路段时,遭遇浓雾天气,能见度极差。患者在辛集服务区稍作停留,服务区因恶劣天气加剧暂时封闭,车辆无法按原计划继续驶入高速公路主线。此时,患者病情不容乐观,家属心急如焚。

万分焦急之下,患者家属向辛集服务区工作人员求助。服务区负责人了解情况后,立即与高速交警石家庄大队指挥中心取得联系,详细说明了患者的危急状况和面临的困境。

接到求助信息后,高速交警石家庄大队指挥中心迅速启动应急救助机制,第一时间向上级单位汇报并得到明确指示后,指令在附近执勤的二中队立即执行此次紧急护送任务。二中队民警辅警接到命令后,迅速与求助群众会合,随即拉响警笛,开启警灯,在前方引导开道。患者被安全、快速地送达医院,为其救治赢得宝贵时间。

患者家属感激不已:“真的太谢谢你们了!要不是你们及时帮忙,这大雾天我们真不知道要耽误多久,是你们给了我们希望!”

司机低血糖滞留高速路 民警快速处置化解险情

郑华颖

11月6日19时40分许,高速交警赵县大队指挥中心内,值班民警通过视频巡检发现,青银高速青岛方向580公里处,一辆白色小轿车在行车道长时间停留,后方车辆纷纷避让、鸣笛,出现短暂拥堵。

“锁定位置,通知路面巡逻组民警火速处置!”指挥中心负责人立即下达指令,同时通过监控实时跟进车辆动态,每隔3分钟便通过电台与巡逻民警同步现场情况,确保救援过程中能精准掌握位置信息。

巡逻民警抵达现场时,涉事车辆已挪至应急车道,女性驾驶人王某正蹲在车门处,面色苍白。见状,民警赶紧停稳警车,从车里拿出一瓶矿泉水快步上前:“大姐,您靠在车边歇会儿,喝口水缓一缓,别慌,有什么事慢慢说。”王某称,她上午送孩子去正定,返回宁晋时因未进食突发低血糖,头晕无力握不住方向盘,只能先停在行车道,后强撑着将车挪到应急车道,当时已无法继续驾驶车辆。

了解情况后,民警立即分工协作:有丰富驾驶经验的民警负责将王某的车开至宁晋收费站口,其他民警驾车在后护送王某。将近20分钟后,车辆安全抵达宁晋收费站口,民警搀扶王某到警务站休息区,拿出备着的饼干和巧克力让她补充能量。待王某意识清醒、脸色好转,又帮她联系了家属。

半小时后,王某丈夫赶到警务站,握着民警的手连声道谢:“多亏你们了,不然在高速公路上出个意外,后果真不敢想!”民警叮嘱:“这是我们应该做的,您带大姐回家好好休息,以后出门前一定要记得吃点东西,尤其是开长途车,可不能空腹赶路。”



10月30日,石家庄市公安局藁城分局交通管理大队民警走进区公交枢纽站,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活动。交警重点强调了“三超一疲劳”、酒后驾驶、分心驾驶等严重违法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,提醒公交车司机时刻紧绷安全弦,确保乘客的生命安全。图为宣传现场。曹素哲 摄

高速交警大名大队细致排查 连查三起非法营运违法行为

本报讯(武改改)近日,高速交警大名大队执勤民警在大广高速北京方向1754公里处,查处3起非法营运行为,其中两起存在超员违法行为,有力维护了高速公路的交通秩序与安全。

当日上午,执勤民警在对过往车辆进行细致排查时发现一辆客运车辆核载7人,实际载客也为7人,未出现超员现象,但车辆运营手续存在诸多问题,涉嫌非法营运。

紧接着,另一辆客货车进入民警视线。当车门打开,这辆核载7人的车辆实载8人,超员1人,且涉嫌非法营运。民警依据相关法律法规,对驾驶员的违法行为作出处罚。

不久,民警再次发现一辆嫌疑车,要求驾驶员出示相关证件并检查车内情况时,发现车内人头攒动。经仔细清点,该车核

载7人,实载竟达9人,超员比例高达28.6%,且涉嫌非法营运。民警依据相关法律法规,按照法定程序对驾驶员的违法行为作出了罚款200元、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。

3起案件已全部移交至大名高速路政大队。10月28日,路政大队依据相关法律法规,对这3起非法营运行为当事人分别作出罚款5000元的处罚决定,坚决打击非法营运行为,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的正常秩序。

高速交警提醒广大驾驶员和乘客,为了自身和他人的人身安全,请务必选择正规合法的交通工具出行。乘坐车辆时,要主动拒绝乘坐非法营运车辆,不贪图一时方便而忽视安全。同时,驾驶员要严格遵守交通法规,不超员、不超速、不疲劳驾驶,确保行车安全。

强化联络机制 拓宽参与渠道

涿鹿县检察院着力推动人民监督员监督全覆盖

郭潇 唐晖

今年以来,涿鹿县人民检察院采取多项举措,不断强化人民监督员联络机制,有效拓宽人民监督员参与检察工作的渠道,推动人民监督员依法、公正履行职责,助推检察工作提质增效。

该院积极拓展监督范围,将人民监督员监督全面融入“四大检察”“十大业务”。从普通刑事案件到复杂的民事、行政纠纷,再到关乎公共利益的公益诉讼领域,人民监督员的身影无处不在。在某起劳务合同纠纷检察监督听证案中,人民监督员全程参与听证会的各个环节以及检察建议的跟踪落实,以专业视角和社会广大群众立场发表了

一系列意见,推动案件高效办理,切实维护了广大农民工的切身利益。

该院大力创新监督方式,灵活运用多种方式,让人民监督员深度参与检察办案。除了常规的公开听证,该院还开展了线上视频监督,方便身处异地的人民监督员及时参与案件讨论。对于一些社会关注度高、争议较大的案件,组织巡回监督,深入案发地,让群众近距离感受司法监督的力量。在办理一起涉企相对不起诉案件时,邀请多名人民监督员到该企业车间厂房进行现场调研,广泛听取各方意见,确保不起诉案件办理的公正性和准确性,实现了案件政治效果、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。

该院着力强化监督服务保障,定期组织业务培训,邀请资深检察官解读最新法律法规和检察业务知识,提升人民监督员的专业素养。建立健全沟通联络机制,及时向人民监督员通报检察工作动态和案件进展情况,确保信息对称。向人民监督员通报该院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彻落实情况,邀请人民监督员参加案件评查工作座谈会,向人民监督员通报案件评查工作情况。

该院构建意见建议办理反馈机制,对人民监督员提出的意见建议,逐一进行梳理、分析和办理时限。办理结果及时向人民监督员反馈,并邀请人民监督员对办理情况进行评价,将人民监督员的意见转化为提升办案质量的实际行动。

该院构建意见建议办理反馈机制,对人民监督员提出的意见建议,逐一进行梳理、分析和办理时限。办理结果及时向人民监督员反馈,并邀请人民监督员对办理情况进行评价,将人民监督员的意见转化为提升办案质量的实际行动。

该院构建意见建议办理反馈机制,对人民监督员提出的意见建议,逐一进行梳理、分析和办理时限。办理结果及时向人民监督员反馈,并邀请人民监督员对办理情况进行评价,将人民监督员的意见转化为提升办案质量的实际行动。

法官高效调解 纠纷当日化解

本报讯(姜博洋 冀泽)近日,当事人钱某专程将一面锦旗送到怀安县人民法院柴沟堡镇人民法庭,对办案法官主持调解、高效解纷的工作作风表示感谢。

原来,钱某经营一家装修公司,钱某欠付近万元材料款。钱某多次催要未果,将钱某起诉。柴沟堡法庭受理案件后,法官考虑到案件事实清晰、标的额不大,且双方此前并无其他矛盾,决定优先采用调解方式化解纠纷。

“我与钱某有债权债务,不认可欠款。”被告钱某对法官说。随即,法官组织双方当事人面对面调解,并围绕“厘清债权债务”,逐一核对双方提供的证据,并结合双方的意见梳理事实。

在一个多小时的沟通调解中,法官向钱某释明了“欠款不还”要承担的法律后果,也向钱某说明了“互有债权需抵消”的客观事实。最终,双方确认了实际欠款数额,钱某以同等价值白酒抵顶债务,二人握手言和,并表示今后还将继续合作。

为确保钱某债权兑现,法官当即与双方一同驱车100多公里前往钱某存放白酒的仓库,监督双方清点白酒数量、核对规格与价值,见证双方当场完成履行。

涿州市检察院督促织密休闲场所食品安全网

让群众“欢乐时刻”饮食更安心

葛迎心 张志雪

网吧、台球厅、KTV等休闲娱乐场所提供的食品,来源是否正规、储存是否得当、是否在保质期内,其安全直接关系到消费者的身体健康。近日,涿州市人民检察院通过一场针对性的公益诉讼“回头看”行动,为市民的休闲时光织密了食品安全防线。

这一行动的背后,是涿州市检察院对最高人民检察院“食药安全益路行”检察公益诉讼监督活动的深度落实。为精准聚焦群众关切,该院创新搭建“12345热线+检察监督”联动桥梁,与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联合签署《关于

“热线+检察监督”联动工作机制实施方案》。通过信息共享打破部门壁垒、定期联络会商破解监管难题、联合督办提升处置效率,这一机制不仅拓宽了公益诉讼线索渠道,更让检察监督的“眼睛”更亮、“脚步”更快。

今年3月,一条来自“热线+检察监督”联动机制的线索,将监督目光聚焦到了休闲娱乐场所的食品安全问题上。涿州市检察院办案人员随即展开实地走访,发现部分网吧、台球厅等场所存在超范围经营食品现象——这些场所未取得相应食品经营资质,却私自售卖各类预包装食品甚至散装食品,存在食品来源追溯难、卫生环境无保障、

储存条件不达标、保质期管理混乱等问题,形成了监管“真空地带”。

针对这一隐患,涿州市检察院迅速行动,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制发检察建议,明确要求对已发现的违规场所督促限期整改,同时在辖区内全面开展休闲娱乐场所食品安全排查整治,不留监管死角。

收到检察建议后,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立即响应,坚持“严格排查、严厉整改、严肃问责”的“三严”原则,启动为期一个月的专项监督检查行动。执法人员深入网吧、KTV、台球厅、洗浴中心等重点场所,逐项核查食品经营资质、进货查验记录、食品储存条件及保

质期标识。此次行动共排查特定场所40家,发现并督促8家存在超范围经营、食品管理不规范等问题的场所完成整改,有效规范了休闲娱乐场所的食品经营秩序。

“食品安全无小事,哪怕是休闲时的一包零食、一瓶饮料,也不能脱离监管。”涿州市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,回应群众对“舌尖上的安全”的细微关切,正是开展此次监督行动的初衷。该院将持续聚焦群众休闲娱乐、日常消费等场景中的食品安全隐患,以检察履职守护民生,让市民在享受欢乐时光的同时,也能吃得安心、玩得放心。